

# 环保高新技术装备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及循环综合利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25日，乌鲁木齐市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了“环保高新技术装备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及循环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相关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基本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市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新建一套处理规模为120m<sup>3</sup>/d的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6月，北京中资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环保高新技术装备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及循环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5年7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以新环评价函〔2015〕853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项目2017年10月开工建设，2022年5月建设完成。2022年6月，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项目建设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6993万元。

### （四）验收范围

环评批复的建设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设计处理工艺为预处理、二级综合处理（旋转撇油溶气气浮

机-高温破乳槽-多效蒸发-隔油沉淀)和深度处理(预留备用),实际处理工艺为旋转撇油溶气气浮+高效还原+A<sup>2</sup>O+臭氧发生器+超滤+电渗析+二级蒸发。

2、环评设计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为低温等离子有机废气分解机,实际有机废气处理设施为水喷淋+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

3、环评设计新建2t/h燃气锅炉,实际新建电加热导热油炉。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水处理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征求意见稿)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本项目无新增污染物种类、无新增排放量、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应标准,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运行效果对环境的影响

#### (一)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米东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处理设施悬浮物处理效率93.94%、五日生化需氧量处理效率99.24%、石油类处理效率90.98%、化学需氧量处理效率98.12%。废水处理设施排口中各监测因子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 (二) 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废水处理设施储存收集单元为常压带密封盖的容器,生产设施置于室内,在易聚集有机废气环节(气浮间、调节池、A<sup>2</sup>O池、污泥压滤间等)使用风机抽风集气,通过引风进废气处理装置(水喷淋+UV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处理设施有机废气排口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值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相应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GB16297-1993)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限值。

### (2) 无组织废气

主要为废水处理过程中散发的恶臭气体，废水处理车间封闭，周边绿化。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硫化氢、氨、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气浮间门口外1m非甲烷总烃任意一次浓度值、1h平均值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表A.1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三) 噪声

本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风机和各类泵机，采取降噪措施为：生产设备基础减振；生产装置布设于室内。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西侧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7-58dB(A)，夜间噪声值为51-52dB(A)，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1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 (四) 固体废物

超滤膜和电渗析膜截至验收期间未更换，未产生废膜。

废气处理装置中活性炭半年更换一次，由此产生废活性炭收集后交由新疆新能源(集团)准东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定期拉运处置。

渣油、污泥收集后交由新疆新能源(集团)准东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定期拉运处置。

## 四、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具体执行《乌鲁木齐市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相关要求(预案备案编号：650109-2018-182-L，2021年11月21日修订)，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并组织员工学习各项相关制度。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650109697801405U001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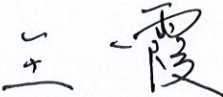
## 五、验收结论

环保高新技术装备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及循环综合利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达标，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确保其稳定运行，污染物长期达标排放。

2、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增强员工安全环保意识。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 

乌鲁木齐市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5日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环保高新技术装备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及循环利用项目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签名
组长	王霞	乌鲁木齐市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99135329	6500191918050236	王霞
	纪良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主任/高工	13999926920	6501031980050236	纪良政
技术专家	何飞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999852826	65310119181226001	何飞
	谢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高工	18997948603	429004198101201599	谢辉
	赵娟	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99174059	6207071991070216023	赵娟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李邦	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68930023	65010319800326080	李邦
	杨建	华泰隆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8198153786	65010319671012401X	杨建
成员						